



大会

Distr.: General
13 Dec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4 和 69(a)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促进和保护人权：人权文书的执行情况

《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决议草案 A/C. 3/66/L. 29/Rev. 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第十八次报告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就关于《残疾人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的决议草案 A/C. 3/66/L. 29/Rev. 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提出的说明(A/C. 5/66/11)。
2.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该决议草案第 6 段所载请求将需要追加资源，以便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每年增加一周会议时间，紧接着现有常会后使用，同时考虑到委员会的合理住宿需要，但以不妨碍当前旨在加强条约机构体系的改革进程为前提。
3. 关于提议的让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每年增加一周会议时间的必要性，咨询委员会了解了待审查的《公约》缔约国报告的积压情况。咨询委员会获悉，残疾人权利委员会迄今收到 24 份报告，已审查了其中 2 份，按照目前一周会议审查一份报告的进度，审查另外 22 份报告可能需要 11 年。然而，如果按照提议，在现有一周会议后，紧接着增加一周会议时间，可在两周会议期间审议 3 份报告，同时考虑到会议过程中起草、咨询和翻译等工作并不需要占用正式会议时间，另外，可以一个接着一个地安排与缔约国对话。因此，预计如果每年召开一次为期一周的会议和一次为期两周的会议，每年可以审查 4 份报告，审查其余 22 份报告的时间将从 11 年减少到 5 年半。咨询委员会还获悉，到 2011 年底，将收到缔约国提交的另外 76 份报告。



4. 咨询委员会在应要求澄清合理住宿需要后获悉，决议草案提出的合理住宿需求将涉及提供经费，用于编制盲文文件、字幕和为通过案文延长会议时间(以便有视力障碍人士阅读每个段落)以及改善自然环境。

5. 关于联合国整体的无障碍环境，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决议草案第 11 段请秘书长继续逐步落实联合国系统设施和服务无障碍标准和导则，特别是在整修期间，包括作出临时安排。咨询委员会获悉，一个部门间工作队正在审查如何改善联合国无障碍环境。有人向咨询委员会指出，理想情况是，本组织按《公约》要求提供会议、文件服务和设施。正在逐步努力实现这一点，并考虑相关费用。关于使联合国所有网站达到无障碍问题，咨询委员会经询问后获悉，新闻部已颁布准则，要求联合国所有网站尽力做到让残疾人无障碍上网(见 <http://www.un.org/webaccessibility>)。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网站现在基本达到准则要求；联合国系统其他网站方便残疾人无障碍上网的程度不一。

6. 关于上文第 5 段中提到的部门间工作队，咨询委员会希望该工作队的审查结果将有助于改善联合国系统内无障碍问题的协调工作。如果大会通过该决议草案，咨询委员会请秘书长继续逐步落实旨在改善无障碍程度的标准和准则。

7. 咨询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在残疾问题上负有多重任务，并经询问后获悉，这些任务包括以下内容：(a) 残疾问题特别报告员，设立于 1993 年，目的是促进执行《联合国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当时在残疾人权利领域的最高国际标准)。这一任务得到延长并持续至今(由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提供服务)；(b) 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条款成立，目前该公约是最高国际法律标准，而《联合国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不具备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法律地位；(c) 关于残疾与发展问题的高级别会议，这一政府间进程不仅限于残疾人权利问题，而是审议更广泛的发展框架下的残疾问题(由经社部提供服务)；(d) 《公约》缔约国年度会议，缔约国借此机会重点讨论他们实施《公约》的情况(由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提供服务)。咨询委员会注意到，在不同时期通过不同程序确定了解决残疾问题的多重任务，目前都由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以及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提供服务。咨询委员会相信，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以及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将继续按照各自的任务，以最有效的方式，在可行范围内，共同努力。

8. 秘书长指出，根据决议草案 A/C. 3/66/L. 29/Rev. 1 第 6 段的规定，所需追加资源为每年 1 496 600 美元，2012-2013 两年期 2 993 200 美元。追加资源将用于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成员在日内瓦多待一周以及有关会议服务所需费用，这些费用包括将会议口译为官方语言和手语翻译、文件的翻译和出版，包括盲文版本(A/C. 5/66/11，第 4 和 5 段)。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第 24 款(人权)和第 29E 款(行政，日内瓦)项下所需经费详见秘书长说明的第 6 段。

9. 秘书长的说明(同上,第4、7和8段)指出,工作方案没有预见到所需的追加经费2 993 200美元,2012-2013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没有为此编列经费。此外,秘书长指出,在现阶段,2012-2013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各款范围内无法找出可在该两年期内终止、推迟、缩减或修改的活动。因此,有必要为2012-2013两年期增加批款,追加资源2 993 200美元。

10. 咨询委员会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应通过决议草案 A/C.3/66/L.29/Rev.1,在2012-2013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下追加经费共计2 993 200美元,其中包括第2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下2 770 800美元;第24款(人权)下213 600美元;和第29E款(行政,日内瓦)下8 800美元。根据大会第41/213号和第42/211号决议设立的程序,这些经费将由应急基金支付。
